



崇 左 建 设



城市建设与管理



【概况】 2021年，崇左市围绕建设面向东盟开放合作的现代化南疆国门城市的目标，以中心城区重大城建项目建设为引擎，辐射和带动各县（市、区）加快推进城镇振兴，全面提升城乡宜居宜业环境，全市住房城乡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崇左市环城北路PPP项目、崇左市龙腾湖东湖项目、崇左市生态水系一期龙腾湖南湖项目、教育公园等项目完成建设，佛子岭公园项目建设全力推进。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38.30平方千米，建成区海绵城市面积达21.05%。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重大基础设施建设】 2021年，崇左市重大基础设施在建项目5个，完成投资17.86亿元，累计完成投资36.42亿元。其中：环城北路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年度投资3.46亿元，累计完成投资20.51亿元；崇左市城西片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一期）PPP项目完成年度投资4.04亿元，完成总建设进度的37.36%，累计完成投资约4.81亿元；南宁—崇左城际铁路崇左南站综合体项目完成年度投资8.41亿元，完成项目总建设进度的51.89%，累计完成投资8.40亿元；崇左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完成年度投资0.80亿元，完成项目总建设进度的20%，累计完成投资8 000万元；崇左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及城区管网工程完成年度投资1.15亿元，完成厂区建设工程量的95%，完成管网总工程量的87%，累计完成投资1.90亿元。

【地下管网建设】 2021年，自治区下达崇左市地下管网项目61个，年度投资任务5.90亿元，续建、新建地下管网107.22千米以上。截至2021年底，崇左市开工地下管网项目57个，开工率93.40%，其中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开工47个，工信系统开工10个；累计完成投资7.77亿元，占年度投资任务的131.65%，其中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完成投资6.86亿元，工信系统完成投资9 059.70万元，超额完成投资2.30亿元。建成地下管网千米数232.85千米，占年度建设任务的217.17%，超额完成地下管网125.63千米。

【市政设施维护】 2021年，崇左市维修沥青混凝土路面约4.85万平方米，恢复交通安全标线约5 000平方米。清理疏通市政排水设施约5 588米，疏通雨水井1 882个，修复井盖312个，修复雨篦283个；增加雨篦164座，增加排水管102米，增加排水暗沟64米。

【城市路灯】 2021年，崇左市中心城区路灯约7 500杆1.60万盏，城市道路装灯率100%，亮灯率95%以上。全年巡查路灯100余次，修复花山路、太平大桥、建设路、石林路末端等路段短路主线缆，检修环城东路、山秀路、连城路等5条路段路灯线缆。每遇强台风、强降雨灾害，都提前进行安全检查，做到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消除隐患。

【景观亮化】 2021年，崇左市纳入城区楼体景观亮化

管理的楼体亮化单位66个，建立和完善城区亮化的长效管理机制，制定夏季和冬季楼体景观亮化灯开启时间，防止过度亮化现象。由市政部门统一按季度结算电费，保障亮化设施正常开启。楼体景观亮化用电量约79万千瓦·时，市本级财政支付电费约39万元，比2020年用电量139万千瓦·时和电费68万元分别下降43%和42%。

【城市燃气供应】 2021年，崇左市城区供气企业1家（崇左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燃气储气能力14.60万立方米，可满足城区54 000户、工业区70户的用气需求。新建崇左市天然气合建站工程，LNG气化站1座、调压站1座，以及生产辅助房和配套工程等。该项目完成投资1 409.16万元，土建部分完成80%，完成辅助用房、消防泵房、围墙、储罐气化撬等基础设施建设。

【城市供水】 2021年，崇左市城区供水企业1家（崇左市城市水务有限公司），日供水设计能力10万立方米，可满足城区30万人生活饮水需求。抄见水量2 599万立方米，比2020年增加334万立方米，同比增长14.7%，水质综合合格率100%，送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南宁监测站各水样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崇左市疾控中心抽样监测结果均符合标准要求。

【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 2021年，新建崇左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及城区管网工程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2.13亿元，建设内容及规模：总处理规模4万吨/日（近期2万吨/日，远期增加2万吨/日）；配套建设污水管网22.37千米和改造污水支管11.44千米。截至2021年底，项目厂区建设工程量完成95%，管网总工程量完成87%，累计完成投资额1.90亿元。崇左市城区供排水一体化PPP项目完成立项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崇左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完成总建设进度的20%，累计完成投资8 000万元。

【城市污水处理】 2021年，崇左市积极贯彻落实中央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指出问题整改，持续推进城市污水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全面完成523.49千米市政排水管网排查检测，完成290个地块935千米排水管网排查检测，完成排水管理系统GIS搭建工作。百货大楼、丽江广场2个直排口实现旱天基本无污水直排，丽江路排口排污量大幅减少，已作为应急污水处理站尾水排放口，水质达到一级B标排放标准。中心城区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12.39%。

【生活污水处理监管】 2021年，崇左市城区已建成生活污水处理厂1座，即崇左市江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3万吨/日。服务范围为左江南岸城南新区、江南旧城区，服务面积21.25平方千米，服务人口约12万。2021年，进一步加强崇左市江南污水处理厂的运营监管，压紧压实运营企业主体责任，投入资金约150万元，加快第二条1.50万吨/日的生产线调试运行，加强鼓风机、细格栅、外回流泵、斜管、滤布等设备改造。改造后，江南污水处理厂平均负荷率从2020年的37.33%提高到2021年的87.56%，尾水排放稳定达到一级A标准。

【黑臭水体治理】 2021年，崇左市完成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指出问题立行立改。城区5个黑臭水体和西塘新发现黑臭水体完成整改，水质长时达标，不返黑返臭。

【城市垃圾处理】 2021年，崇左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处理生活垃圾18.50万吨，比上年增长24.30%，处理渗滤液6.89万立方米，实现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要求的渗滤液存量不超过库容1/3的目标。崇左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工程建成并投入试运行，累计处理厨余垃圾3 000多吨，崇左市成为全区第4个具备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的设区市。崇左市建筑垃圾生态循环产业园项目，完成规划选址等工作。在产业园建成前，设立临时消纳场，消纳建筑垃圾超过40万吨。

【市容环境卫生】 2021年，崇左市城区清扫保洁总面



积453.13万平方米，其中可实行机械化清扫保洁面积266.46万平方米，实行机械化清扫保洁面积194.52万平方米，机械化清扫率73%。配备保洁员860人、道路洗扫车11辆、洒水车14辆、5吨压缩车4辆、8吨压缩车6辆、挂桶式压缩车6辆、车厢可卸式垃圾车5辆、雾炮车2辆、自卸车9辆、小型勾臂车17辆、小型自卸车4辆、工程车1辆、人行道冲洗车5辆，在运行中转站5座，清运生活垃圾59 989.09吨。

【老旧小区改造】 2021年，自治区下达崇左市老旧小区改造任务数18个小区，改造楼栋88栋，改造小区1 197户，改造面积13.37万平方米，计划总投资1 800万元，改造内容包含小区内供水、供电、排水排污、道路及公共区域设施环境。截至2021年底，实际开工18个小区1 219户，开工率101.84%，累计完成投资1 070万元。

【背街小巷改造】 2021年，崇左市计划改造城市背街小巷29条，总长13.22千米，计划投资6237.40万元。年内已完成摸底调查工作。

（谢宏波）

【城市管理政策法规】 2021年，崇左市认真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条例》，推动出台《崇左市“城市管理提升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城市市容市貌干净整洁有序安全》《崇左市中心城区网格化管理责任安排表》《崇左市城市管理委员会职责》《崇左市城市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崇左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城市管理工作职责》《崇左市江州区城市管理工作目标专项考评细则》《崇左市市直相关部门和有关单位城市管理考核细则》《崇左市城区露天烧烤管理规定》。

【市容环境卫生整治】 2021年，崇左市开展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推进共享单车序化管理平台建设，解决热点区域单位无序投放、无序停放等问题。规范各类违法违规设置的户外广告招牌，每月开展非法张贴书写广告联合执法整治行动。

市容环境专项整治 治理八大重点区域场所、整治7种乱象、开展6个执法专项行动整治。年内共办理案件35起，立案31起，已办结23起，其中涉及环境保护污染12起，建筑行业14起，燃气安全6起，消防1起，停运污水处理1起、乱堆放建筑垃圾1起；共开出处罚单1325005.50元。强化飞线专项整治，组织电信、移动、联通、广电网络等四大运营商召开专项整治协调会和现场会3次，组成工作专班对拆除城区废弃通信线缆路段总长度约300米，拆除缆线约为12 000米，对凌乱线缆进行捆扎规整路段长5 000米。完成中央环保督察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理顺涉及市、区两级城乡综合执法部门共15个问题，覆盖崇左市6个市辖区。崇左市分赴各县（市、区）进行现场督导，督促指导各县（区、市）执法局立即对举报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处理。在全市范围内进行大检查，共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120份，全部完成整改。

服务管理平台建设 推进构造“爱我崇左”App中的“城市人人管”微信小程序平台建设。崇左数字城管平台已实现事件八大类、部件五大类共计215项常见问题的支持，覆盖崇左市主要城区约40平方千米内的31个网格，开通810个网格人员权限，接入50个职能部门。年内数字城管平台累计访问量13万次，网格员和职能部门上传各类举报和处理图片共2.50万张，平台累计下发任务提醒通知短信3万条，平台立案2 968件，结案2 781件，结案率93.70%，其中群众举报投诉案件460余件，结案405件，结案率88%。

（崇左市城乡综合执法管理局）

园林绿化

【概况】 崇左市城区共有公园绿地35处，绿地率35.38%，绿化覆盖率40.09%，人均公园绿地面积21.09平方米，建成区绿道总长45.90千米。

【公园绿地】 2021年，崇左市有综合公园6个，社区公园15个，街边带状游园14个。中心城区建成金鸡山森林公园（南、北区）、龙腾南湖、石景林路锦绣东方前游园、崇左市人民检察院对面带状游园等4处公

园绿地。

【城市绿地】2021年，崇左市新增城南商业综合体项目住宅一期等10处附属绿地，完成石景林路、环城东路等7段绿道建设，新增绿地面积84.38公顷，绿道总长6.50千米。

【园林工程投资】2021年，崇左市公园绿地景观工程PPP项目完成年度投资3306.66万元，累计完成投资24342.58万元，占总投资25492.08万元的95.40%。完成金鸡山森林公园和城南1—5号小区路建设，龙腾东湖公园、龙腾湖广场亮化和四纵六横道路提升工程完成联合竣工验收，佛子岭森林公园建设完成项目进度的63%。崇左市城区生态水系修复工程完成年度投资30083.59万元，累计完成投资12.17亿元，占总投资35.29亿元的34.48%。

村镇建设

【概况】2021年，崇左市农村危房改造、乡村风貌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传统村落保护等完成投资约7.53亿元，特色小镇累计完成投资53.30亿元，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城乡融合发展取得新成效。

【农村危房改造】2021年，崇左市持续巩固住房安全保障成果，完成农房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具有隐患的117栋用于经营的农民自建房。加强脱贫户、边缘户等六类重点人群住房安全保障动态监测，及时将动态新增危房纳入改造范围。实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六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422户，完成投资1226.48万元。

【乡村基础设施提升】2021年，崇左市持续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改造升级，完成2个乡镇垃圾中转站和5个村级垃圾处理设施，共投资510万元。大力提升村屯公共照明水平，建成村屯公共照明145个，投资290万元。硬化屯内道路16条，完成投资320万元。

【传统村落保护】2021年，崇左市列入广西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村庄15个，完成村落保护规划编制12个。龙州县上金乡卷逢村白雪屯、中山村完成规划编制，完成投资477万元。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江州区驮卢镇莲塘村花梨屯完成投资200万元。

【特色小镇建设】2021年，崇左市江州区新和镇、扶绥县山圩镇和龙州县水口镇等3个特色小镇建设镇区路网、污水管网、产业厂房等项目47个，计划投资86.65亿元，累计投资53.30亿元。其中，甜蜜小镇——江州区新和镇核心区项目建设完成投资6.12亿元，木艺小镇——扶绥县山圩镇核心区项目建设完成投资29.31亿元，边贸特色小镇——龙州县水口镇核心区项目建设完成投资17.90亿元。凭祥市夏石东盟特色水果小镇列入培育期，核心区项目建设完成投资10.80亿元。

【乡村风貌提升】2021年，崇左市结合山形水势、自然风光、资源禀赋、建设特色等，充分挖掘村庄文化内涵，完成南友、合那、崇水3条高速沿线121个自然屯9952栋农房特色风貌改造，完成投资5.18亿元。完成全域基本整治型村庄2231个（凭祥市189个、龙州县734个、扶绥县528个），完成投资约1785万元。组织崇左籍干部返乡开展“三清三拆”助力乡村风貌提升，94个市直及中直单位2522名崇左籍干部返乡开展工作，带动群众投工投劳5万人次。

建筑业

【概况】2021年，崇左市共有各类建筑业总承包、专业承包及劳务分包企业331家，其中总承包资质企业200家、专业承包资质企业61家、劳务分包企业70家。总承包资质中一级资质企业3家、二级资质企业10家、三级资质企业187家。实现建筑业总产值77.32亿元，比上年增长20.40%，增速全区第一。

【建筑市场管理】2021年，崇左市公开招投标的房建和市政工程施工项目156个，中标金额36.64亿元；工



程总承包项目94个，中标金额79.81亿元；其他勘察设计、监理、检测等服务类公开招投标项目201个。房建市政工程在建项目178个，建筑农民工实名制信息采集率100%，农民工工资专户与平台绑定率100%，“一金七制度”基本落实。开展4次建筑市场暨质量安全层级监督调研活动，严厉打击违反基本建设程序及建筑施工转包、违法发包等违法行为，向城乡综合执法局移交涉嫌违法行为7起。

【建筑工程质量管理】 2021年，崇左市市本级办理新报建报监项目81项，报监率100%，总建筑面积约434.20万平方米，总造价约11.68亿元。检查在建工程项目368次，发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61份、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隐患停工整改通知书44份。重点治理灰砂浆、钢筋和构造柱钢筋安装等投诉较多的领域，混凝土结构实体强度抽测18个工程的71个部位的混凝土强度，合格率100%；建筑用砂氯离子含量抽测8个项目的8组砂、18组钢筋机械性能、8组防水卷材、1组普通混凝土小型砌块，合格率100%。2021年，市本级8个项目被评为自治区施工安全标准化文明工地称号，其中9个项目获得广西建设工程最高质量奖“真武阁杯”；崇左大桥、崇左市体育中心等2个项目获国家优质工程奖。

【安全生产管理】 2021年，崇左市发生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事故3起，其中市本级1起、扶绥县1起、宁明县1起，死亡人数3人，事故次数、死亡人数与2020年持平；没有发生一般及以上等级质量事故和房屋倒塌事故。

【消防验收管理】 2021年，崇左市办理消防设计审查164个项目，消防验收224个项目，消防验收备案147个项目。

【建筑节能】 2021年，崇左市通过施工图审查备案的绿色建筑约401.07万平方米，城市规划区内新建民用建筑实现设计阶段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100%。新增竣工建筑247.92万平方米，新增竣工的绿色建筑198.17

万平方米，绿色建筑占比达79.93%，新增可再生能源应用建筑17.58万平方米。完成建筑节能量为4.79万吨标准煤，完成年度节能目标任务的119.75%。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11.40%；新开工装配式建筑36.37万平方米，占新开工建筑的10%。

住房与房地产业

【概况】 2021年，崇左市认真贯彻落实“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理念，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稳妥实施房地产长效机制，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全市房地产市场保持平稳健康发展。房地产市场开发企业186家，其中，中心城区23家、凭祥市38家、扶绥县38家、大新县29家、龙州县24家、宁明县17家、天等县17家。

【房地产市场】 商品房(含限价商品房)供应 2021年，崇左市新建商品房批准预售245.97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44.55%，其中新建商品住房批准预售216.70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44.43%。

商品房(含限价商品房)销售 2021年，崇左市新建商品房实际登记销售281.09万平方米，同比增长48.72%。其中新建商品住房实际销售262.10万平方米，同比增长58.52%。

商品房(含限价商品房)销售价格 2021年，崇左市商品房销售均价4329元/平方米，同比下滑3.18%。其中商品住房销售均价4312元/平方米，同比下滑0.51%。

二手房成交 2021年，崇左市二手住房成交8.13万平方米，同比下滑50.99%，成交687套，比上年下滑48.50%；二手住房交易均价（以市场评估价为计算依据）4271元/平方米，比上年上涨11.68%。

商品房库存 2021年，崇左市商品房累计可售538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累计可售384.68万平方米，消化周期约17.62个月；非住宅类商品房累计可售153.32万平方米，消化周期约96.91个月。

【物业管理】 2021年，崇左市有物业企业145家，从

业人员4 161人，实有物业管理区域195个，服务面积2 760.29万平方米，业主自管项目27个。

【白蚁防治】 2021年，崇左市签订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公共服务协议26宗，白蚁防治施工出车240次，防治总建筑面积90.23万平方米。

【保障性住房建设】 2021年，崇左市完成棚改开工任务1 471套，开工率100%。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任务6 500套。完成基本建成7 470套，完成率114.92%。分配公租房17 566套，分配率98.37%。租赁补贴发放任务850户，实际发放887户，累计发放租赁补贴192.17万元。

【危旧房改住房改造】 2021年，崇左市审批危旧房改住房改造项目23个，计划拆除房屋3 407套，总建筑面积352 869.56平方米，拆除住房建筑285 515.72平方米；计划新建住房8 591套，住房建筑面积约1058 827平方米，预算总投资约46亿元。开工建设23个项目，基本建成21个项目。拆除危旧房1 818套，新建住房3 191套416 827平方米，其中，还建住房1 228套，非还建住房1 963套。2021年，自治区下达崇左市危旧房改住房改造工作目标任务为新开工建设48套，基本建成1 205套，完成投资1亿元。年内，全市危旧房改住房改造新开工建设住房48套，占自治区目标任务的100%；基本建成1 205套，占自治区目标任务的100%；年度投资完成1.47亿元，占目标任务的147%。

（谢宏波）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2021年，崇左市共有2 891个单位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11.41万名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缴存额达17.31亿元，比上年增长21.22%；提取额达11.77亿元，比上年增长14.36%，占当年缴存额的68.01%；发放个人住房贷款共0.21万笔6.43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3.23%、下降4.94%；实现增值收益达7 626.29

万元，比上年增长49.86%；个贷率（资金运用率）达105.06%，比上年末减少7.64个百分点。

【住房公积金归集】 2021年，崇左市自愿缴存住房公积金的人数新增1 546人，住房公积金自愿缴存人数达到2 650人。共完成缴存住房公积金17.31亿元，同比增加3.03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116.96%。累计归集住房公积金131.97亿元。住房公积金余额44.9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4.07%。崇左市通过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管信息平台获取工商部门推送的企业信息，自动为4 513家新开办企业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实现新开办企业办理缴存登记业务“零材料”“零跑腿”，0.5个工作日内办结。

【住房公积金使用】 住房公积金提取 2021年，崇左市共提取住房公积金11.77亿元，比上年增长14.36%，占当年缴存额的68.01%。扎实推进“最多跑一次”“一次也不用跑”改革。全面落实容缺受理制度，先办后补，只跑一次。实行综合柜员制，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在全市范围内实现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业务的“通缴通取”。推出“一件事一次办”办理套餐，方便缴存职工“进一家门、到一个窗口、办多家事”，实现住房公积金提取资金“秒到”。实现“跨省通办”全部事项网上办。2021年，实现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住房公积金单位及个人缴存信息变更、购房提取住房公积金、开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全部还清证明、提前还清住房公积金贷款等5项高频服务事项“跨省通办”。全年同城通取公积金16 440人，提取金额30 851万元。

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 2021年，崇左市共向2 139户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发放金额6.43亿元，比上年减少0.34亿元，比上年下降4.94%，完成全年任务的110.86%。收回住房公积金贷款本金3.62亿元，比上年增加0.31亿元，比上年增长9.37%。累计向29 841个职工发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69.27亿元，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余额为47.17亿元，个贷率（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缴存余额）105.06%，比上年末下降7.64个百分点。



增值收益及分配 2021年，崇左市实现增值收益7 626.29万元，同比增长49.86%，其中，增值收益率1.81%，比上年增长0.40个百分点；提取贷款风险准备金0元，提取管理费用1 200万元，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6 426.29万元；上交财政管理费用1 000万元，上缴财政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2 752.95万元。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19 075.37万元。累计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20 874.92万元。

【住房公积金资金运作】 信贷资金融资 2021年，崇左市向商业银行申请10亿元可循环使用的授信额度（2020年至2024年）用于发放贷款。全年融资提款2.45亿元，归还上年融资借款6.41亿元，年末融资借款余额2.45亿元，年末累计融资19.05亿元。

公积金存款 住房公积金存款2.61亿元，其中，活期存款0.02亿元、协定存款2.59亿元。

资金运用率 2021年，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余额、项目贷款余额和购买国债余额的总和占缴存余额的105.06%，比上年末减少7.64个百分点。

住房公积金缴存上、下限额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

区住房制度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的通知》规定，崇左市统计部门公布的2020年崇左市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为78 189元，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区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规定的崇左市最低月工资标准为1 430元，崇左市2021年度职工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上限为19 547元，单位和个人的月缴存额上限各为2 345元，合计4 690元。全年崇左市度职工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下限为1 430元，单位和个人的月缴存额下限各为72元，合计144元。

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 2021年，崇左市个人住房贷款政策无调整，个人住房贷款最高贷款额度为35万元。住房公积金存贷款利率执行标准：2021年，应付给职工的住房公积金利率（当年缴存和上年结转）为1.50%；首套住房公积金贷款5年（含）以下贷款年利率为2.75%，5年以上贷款年利率为3.25%。二套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按同期住房公积金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执行，住房公积金贷款期限5年以下（含5年）的贷款利率由现基准利率2.75%调整为3.025%，住房公积金贷款期限5年以上至30年的贷款利率由现基准利率3.25%调整为3.575%。

（崇左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